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新字第11030572292號

附件：「臺北市市區道路纜線管路設置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臺北市市區道路纜線管路設置管理辦法」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、臺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8條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臺北市政府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共同管道法第5條。
- 三、「臺北市市區道路纜線管路設置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詳如附件，並刊登於本市法規查詢系統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laws.taipei.gov.tw/lawsystem/wfHome.aspx>）。
- 四、因本案係基於減少本市市區道路挖掘件數，降低用路人之交通衝擊，為利於申請人遵循，爰有訂定較短預告期間之必要。
- 五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市府公報之次日起14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共同管道科。
 - (二)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。
 - (三)聯絡人：陳逸展。
 - (四)電話：(02) 2720-8889轉2655。
 - (五)傳真：(02) 2759-5591。
 - (六)電子信箱：cz_93310015@mail.taipei.gov.tw

市長柯文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